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2021年4月16日起6个月内，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，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940万元，不超过1140万元。

●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，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●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，计划自2021年4月16日起6个月内，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增持公司股份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本次计划增持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王彬先生、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曾佳女士、董事兼总经理程志伟先生、监事会主席卢晓军先生、监事何涛先生、副总经理吴志标先生、财务副总监周勇先生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吴志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1,000股，周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20,000股。王彬先生、曾佳女士、程志伟先生、卢晓军先生、何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公司董监高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(一) 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真实投资价值的信心，履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职责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(二) 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种类：公司A股股份。

(三) 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金额：

| 序号 | 姓名 | 职务 | 拟增持金额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| 王彬 | 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| 500万元-600万元 |
| 2 | 曾佳 | 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| 200万元-240万元 |
| 3 | 程志伟 | 董事兼总经理 | 100万元-120万元 |
| 4 | 卢晓军 | 监事会主席 | 20万元-30万元 |
| 5 | 何涛 | 监事 | 20万元-30万元 |
| 6 | 吴志标 | 副总经理 | 50万元-60万元 |
| 7 | 周勇 | 财务副总监 | 50万元-60万元 |
| 合计 | | | 940万元-1140万元 |

上述人员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940万元，不超过1140万元。

(四) 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，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(五)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：自2021年4月16日起6个月内。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，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。

(六) 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

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，公司将及时披露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人员承诺：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公司将督促增持人员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，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文件的规定。

4、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，持续关注相关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